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0-104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子信息集团”）与公司股东文开福先生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及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近日，接电子信息集团的通知，其与公司股东文开福先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对《股份转让协议》项下价款支付方式进行相应调整，现公告如下：

一、协议双方的基本情况

受让方：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

法定代表人：宿利南

转让方：文开福

住所：江西省吉安市*****

身份证号码：362426*****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双方同意将《股份转让协议》之 3.2.2 条款约定的内容变更为：“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受让方名下后，第 3.2.1 条股份转让预付款自动转为等额股份转让价款。剩余股份转让价款支付至受让方认可的银行账户中。”除前述调整外，《股份转让协议》的其他条款不变。

2、本协议系《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与《股份转让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未尽事宜而《股份转让协议》另有约定的，适用《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均未约定的，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3、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协议转让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及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流通股协议转让过户手续。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